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sedale Hotel Holdings Limited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通告所載列之決議案。

謹此提述 (i)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之通函(「通函」)及 (ii) 載於通函內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採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二)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通告所載列之提呈決議案(「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789,211,046股，該等股份亦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並無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表決贊成之股份，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員。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有關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數目 (佔已投票股份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285,262,169 (99.98%)	43,020 (0.02%)

*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通告。

由於決議案獲超過75%之票數贊成，因此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羅秀麗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葉家海博士(主席)

賴子華先生(董事總經理)

董波先生

王鉅成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